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子公司昆山远望谷股权暨关联交易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远望谷”）于2019年6月12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转让子公司昆山远望谷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74）。经事后审查发现，由于工作人员疏忽，导致公告中部分内容有误，现作更正说明如下：

原披露内容：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（二）财务情况

1、交易标的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科目	2018年1-12月	2019年1-3月
营业收入	27.65	1,095.93
净利润	-1,311.02	-877.01
科目	2018年12月31日	2019年3月31日
资产总额	22,432.77	22,879.33
负债总额	15,312.11	9,253.90
净资产	7,120.66	9,006.51

注：2018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；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。

现更正为：

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(二) 财务情况

1、交易标的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：

单位：万元

科目	2018年1-12月	2019年1-3月
营业收入	27.65	1,095.93
净利润	-1,311.02	-877.01
科目	2018年12月31日	2019年3月31日
资产总额	22,432.77	22,879.33
负债总额	15,312.11	16,635.69
净资产	7,120.66	6,243.64

注：2018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；2019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。

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，公司对上述更正事项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，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文件在编制和传递过程中的审核力度，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避免类似问题出现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六日